



证券代码：300080

证券简称：易成新能

公告编号：2025-080

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同意聘任潘政烁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潘政烁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专业能力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。

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371-89988672

传真：0371-89988673

电子邮箱：zqb@ycne.com.cn

通讯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商务外环路20号海联大厦

邮政编码：450018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



附件：

潘政烁先生简历

潘政烁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83年5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。历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资本运营部科员、法务副主管、法务主管，资产清理整合办公室法律顾问兼任法务部主管，河南中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。2025年5月至今，任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潘政烁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任何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存在关联关系，除此之外，与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第3.2.3条及第3.2.4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